

中共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

汕环党〔2019〕24号



关于郑志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分局，市局机关各科（室）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局党组会议研究，同意：

郑志华同志任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主任科员；其原任汕尾市环境保护局职务自然免除。

郑伟鸿同志任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执法监督科副主任科员。

吴文义同志任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执法监督科副主任科员；其原任汕尾市环境保护局职务自然免除。

蔡贵妹同志任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海洋生态环境科副主任科员。

唐惠惠同志任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机关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科

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19年5月31日印发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

员；其原任汕尾市环境保护局职务自然免除。